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度 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711号）核准，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 7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8,755,741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8.28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1,622,454,945.48 元，扣除发行费用 40,628,755.7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81,826,189.74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4]10865 号的验资报告。

2015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37,008.2 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3,534.29 万元（含利息），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2,034.29 万元，定期存单为 7,800 万元，7 天通知存款余额为 3,7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于 2014 年 8 月 2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杨家坪支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50001033600050238076。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无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4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8,182.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008.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388.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贵溪三期2×600MW机组脱硝资产	否	11,729.43	10,975.52	10,975.52		10,975.52		100.00	2014年11月30日	2,832.81	是	否
收购景德镇电厂2×600MW机组脱硝资产	否	9,203.60	9,203.60	9,203.60		9,203.60		100.00	2014年11月30日	1,917.34	是	否
收购新昌发电分公司2×600MW机组脱硝资产	否	9,711.30	9,600.43	9,600.43	1,288.49	9,600.43		100.00	2014年11月30日	1,767.83	是	否
收购开封电力分公司2×600MW机组脱硝资产	否	14,700.53	14,700.53	14,700.53	5,145.48	14,700.53		100.00	2014年11月30日	1,571.42	是	否
收购平顶山发电分公司2×1,000MW	否	11,785.57	11,785.57	11,785.57	4,714.23	11,785.57		100.00	2014年11月30日	2,099.42	是	否

机组脱硝资产												
收购合川双槐电厂2×660MW机组脱硫脱硝资产	否	30,496.42	30,496.42	30,496.42	8,709.00	30,496.42		100.00	2014年8月31日	3,950.05	是	否
新建乌苏热电分公司2×300MW机组脱硝资产	否	9,308.25	7,376.52	7,376.52		7,376.52		100.00	2014年7月31日	-288.26	否	否
新建习水二郎电厂一期2×660MW机组脱硫、脱硝资产	否	42,206.86	42,206.86	42,206.86	17,151.00	34,629.62	7,577.24	82.05	2015年12月28日	-42.27	否	否
收购鼎昇环保80%股权	否	2,420.67	2,420.67	2,420.67			2,420.67					是
对远达工程增资项目	否	16,619.99	16,619.99	16,619.99		16,619.99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否
合计		158,182.62	155,386.11	155,386.11	37,008.20	145,388.20	9,997.91	93.57		13,808.3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习水二郎项目工程尾款尚未支付；（2）公司与鼎昇环保股东就相关交易事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同意解除股权收购协议，上述事项经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鼎昇环保股东就相关交易事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同意解除股权收购协议，上述事项经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贵溪三期、新昌、景德镇三个脱硝资产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远达环保有限公司，开封、平顶山脱硝资产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河南九龙环保有限公司，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按照最终交割价款以增资的形式注入江西远达环保有限公司和河南九龙环保有限公司，交割价款超过各项目募集资金部分由上述两家公司自筹资金解决。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贵州习水二郎项目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许经营公司”）在习水二郎成立的全资子公司贵州远达烟气治理有限公司，公司以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为限，按照实际工程建设款注资特许经营公司（其中注册资本金1亿元，其余用于资本公积）。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5,372.40 万元，包括乌苏热电分公司 2×300MW 机组脱硝资产 7,226.56 万元，习水二郎电厂一期 2×660MW 机组脱硫、脱硝资产 1,525.85 万元，对远达工程增资项目 16,619.99 万元。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5,372.40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置换完毕。2015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的发生。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